

广东省2007年上半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  
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64/2021\\_2022\\_\\_E5\\_B9\\_BF\\_E4\\_B8\\_9C\\_E7\\_9C\\_812\\_c26\\_46406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64/2021_2022__E5_B9_BF_E4_B8_9C_E7_9C_812_c26_464064.htm) 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 广东省人事厅 关于2007年上半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和公务员录用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广东省人事厅决定组织我省部分机关(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单位)考试录用主任科员以下非领导职务公务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招考对象 面向普通高、中等院校2007年应届毕业生(定向生限在定向地区报考)和社会具有国家承认学历的大专毕业(报考公安特警职位的，学历可放宽到高中)以上人员公开招考。国有单位就业的在职人员报考须征得工作单位同意，并出具书面证明。非广东生源(户籍)报考者限普通高等院校本科以上学历毕业生。国(境)外留学归来人员报考公务员，须取得教育部中国留学服务中心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并有我驻外使领馆开具的有关证明材料且符合职位要求。招考对象分为“应届毕业生”、“往届毕业生”和“社会人员”三种。“应届毕业生”是指2007年毕业的普通高、中等院校毕业生(不含暂缓就业毕业生)；“往届毕业生”是指普通高、中等院校已经毕业的毕业生(含已就业和暂缓就业毕业生)；“社会人员”是指已取得国家承认学历的人员(含往届毕业生，但不含应届毕业生)。港澳学习、国外留学归来人员报考公务员，报名时毕业不超过1年的视为应届毕业生，超过1年的视为往届毕业生。参加服务西部计划的大学生志愿者，服务期满考核合格1年内报考公务员，不受招考对象类

别限制。二、报考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二)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品行。(三)身体健康，年龄18至35周岁(1971年7月1至1989年6月30日期间出生)。报考人民警察、司法警察职位须具备规定的身体条件和年龄要求。年龄以7月1日划线计算。(四)具备招考职位所需资格条件。其中，“2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是指：2007年9月1日前在地市以下(不含副省级城市)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各类中小企业和非公有制单位及农村工作累计2年以上的经历。参加服务西部计划和欠发达地区计划的大学生志愿者，参加“三支一扶”的高校毕业生以及自谋职业、个体经营的人员，也可视为具有基层工作经历。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2005年以来在招考公务员过程中被公务员主管机关认定有考试作弊行为的人员，以及具有法律规定不得录用为公务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不得报名。现役军人、未满服务期或被辞退未满五年的公务员，以及在读的非应届高校毕业生，不得报名。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